

办理日本团队旅游签证须知

提供资料之前请客人阅读以下事项：

- 1.因每位客人个人情况会有所不同，旅行社会要求客人除以下基本资料以外提供其它附加资料以提高客人签证出签率，望客人见谅！
- 2.以下复印件均需要用 A4 纸复印，
- 3.为确保申请资料正确无误，有关表格请客人自行填写，旅行社不代为填写请见谅！
 - （由于大使馆规定：客人所填资料表字迹必须与客人护照末页签名一致！）

一、 签证所需资料：

- (1) 半年以上有效期因私护照原件正本(末页“持照人签名处”需本人签名)；
- (2) 2寸光面彩照四张（底色不限）；
- (3) 身份证复印件一份，全家户口簿复印件一份（户主页、本人页、已婚的提供配偶子女页，未婚的提供父母页）；
- (4) 填写《日本入境签证申请书》一份
- (5) 如夫妻同行需提供结婚证复印件一份；
- (6) 客人备有名片的要求出示名片。

以上资料任何身份的客人均需提供，另根据客人自身情况还需提供以下资料：

在职人员：1) 本人经济资产证明，例如：银行存折（至少人民币三万元以上，越多越好，活期存折至少三个月以上）、房产证、汽车行驶证的复印件等；

2) 单位营业执照或单位代码证复印件及用公司便笺打印的，公司盖章的在职证明信；

退休人员：1) 本人经济资产证明；

2) 退休人员需提供退休证复印件一份；

小童：1) 出生证复印件一份及父母身份证、户口簿复印件各一份、如未成年儿童父母不同行需提供父母签名授权委托书正本一份。在校小童需提供学生证复印件或学校在校证明；

2) 父母经济资产证明；

无业人员：1) 根据个人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资料表，并提供个人资产证明，最好提供比在职人员更多，以便证明个人有足够的经济能力前往旅游。

二、说明：

1. 为对领事馆和申请人负责, 申请人所有资料须经本公司审核合格后方受理; 资料如有不实, 或对资料真实性有所怀疑, 则有权拒收; 如因申请人自身原因被拒签, 或因申请人方面的原因, 要求中途撤消签证申请, **申请人仍须缴交签证费用及手续费人民币 700 元/人**;
2. 所有签证资料日本领事馆将不予退回, **客人提供资料必须真实**, 如因客人提供虚假资料而遭拒签我社概不负责;
3. **发放签证是国家主权行为, 是否签发由日本领事馆视情况而定, 我方无权干涉, 只能凭经验提供一些意见。**
4. 如客人之前有前往日本, 必须提供上一次的出入境时间。
5. 如客人之前有申请任何国家签证而被拒签的, 必须如实告知拒签原因及拒签时间;
6. 签证办妥后, 客人取消出发, 必须交回护照及签证以作办理注销, 及缴交手续费人民币 800 元/人;
7. 办理签证须提前 20 天交齐资料。